

明

會

要

明會要卷四十六

永新龍

職官十七

考課

考滿考察二者相輔而行考滿論一身所歷之俸其目有三曰稱職曰平常曰不稱職爲上中下三等考察通天下內外官計之其目有八曰貪曰酷曰浮躁曰不及曰老曰病曰罷曰不謹考滿之法三年給由曰初考六年曰再考九年曰通考依職掌事例考覈升降諸部寺所屬初止署職必考滿始實授外官率遞考以待覈雜考或一二年或

三年九年郡縣之繁簡或不相當則互換其官謂之調繁

調簡

選舉志

天順八年奏准本部都察院會同內閣考察在京五品以下文職并在外布按二司官有不公者許令科道官指實劾奏南京各衙門照例考察有不公者令南京科道劾奏隆慶二年議准三六九年考滿官到部仍照舊例分別三等不得概考稱職其平常與不稱職各官或量行別處或請旨罷黜

萬厯十三年題准京外官三六年考察之後不得妄行閤考

凡內外官遇該考察有央求勢要屬託者卽以不謹黜退

已上王
圻通考

京官 京官考察以六年爲期亦分四等年老有疾者致仕貪者爲民不謹者冠帶閒住浮躁淺露才力不及者降一級調外任

定例試御史一年考覈實授試中書舍人三年考覈實授主事署郎中員外郎六年考覈實授

凡一二品官考滿賜羊酒鈔錠尙書都御史六年考滿加太子少保九年加太子太保吏部尙書有三年卽加太子少保六年加太子太保者內閣三六九年考滿應升官秩

取自上裁其一品九年考滿或賜宴或賜敕獎勵及誥命

廕子等項俱出特恩或奉旨查例議擬奏請

已上王圻通考

京官考察以已亥年五品下考察其不職者降罰有差四

品上自陳去留取旨

職官志

洪武十六年京官考覈之制稍有裁酌俱由其長開具送

部覈考

選舉志

宣德五年令國子監九年考滿學行端慤者量加翰林史

職仍理監事正德中議准加俸

王圻通考

正統元年奏准兩京各衙門屬官首領官從本衙門堂上

官考察如有不稱及老疾者吏部驗實具奏定奪

會典

是年命右都御史顧佐考察御史不稱者十五人奏請降

黜顧佐傳

景泰三年奏准六部等衙門堂上官考察各屬主事等官

才力不勝者降縣典史老疾者冠帶致仕

王圻通考

成化四年令京官五品以下吏部會同都察院及各堂上

掌印官公同考察

會典

兩京文職堂上官曾經科道糾劾及

年老不堪任事才德不稱職者各自陳致仕取自上裁

十三年奏准南京各衙門屬官首領官三年九年考滿照

例赴京聽引其六年考滿從南京吏部考覈具由題奏復

職免其赴京

已上王圻通考

明倫彙編 家範典 四十六
宏治六年六月申嚴考察奏辨之例

大政記

八年四月申寅諭吏部都察院人材進退考察務得實蹟
不可偏聽枉人

本紀

十年大計京官侍講學士楊守陞掌院事言臣與掌詹事
府學士王鏊俱當聽部考察但臣等各有屬員進與吏部
會考所屬則坐堂上退而聽考又當候階下我朝優假學
士慶成侍宴班四品上車駕臨雍坐彝倫堂內視三品此
故事也今四品不與考察則學士亦不應與詔可學士不
與考察自此始

楊守陞傳

十七年五月給事中許天錫言外官三年考察又有撫按

監臨科道糾劾其法已無可加惟兩京考察堂上官例不
考覈而五品以下雖有十年考察之條居官率限九載或
年勞轉遷或服除改補多不及期今請以六年爲期通行
考察其大僚曾經彈劾者悉令自陳而簡去之命從所請
天錫又以內官冗濫乞敕司禮監會內監考察嚴行澄汰
此後或三年五年一行帝善之而不能用也

許天錫傳

正德四年吏部侍郎張綵請不時考察京官從之

本紀

嘉靖六年吏部郎中彭澤以考察浮躁降外任張璉爲之
訟冤言昔議禮時澤見臣所著大禮或問深加嘆賞勸臣
進呈又爲錄送內閣以是大不理於眾口上從璉言澤遂

得留

通紀

是年京察拾遺桂萼爲御史所論乃上言楊廷和私黨猶在言路昔憲宗初年命科道於拾遺後互相糾劾請舉行如制吏部侍郎何孟春言憲宗無此詔萼被論圖報復不可信帝終用萼言趣速舉孟春以御史儲良材等四人名上帝獨黜良材而特旨斥鄭自璧等數人自璧素敢言權倖側目或中以蜚語故被斥已而良材辨疏力詆廷和指孟春爲奸黨萼卽奏復其官

三編

十七年令停科道互糾仍聽部院從公考察

會典

二十四年大計京官南兵科給事中王煜先曾劾嚴嵩奸

貪黷職所私尙寶丞諸傑貽書南考功黜煜薛應旂執傑
使欲奏聞尙書張潤止之而傑先爲南京御史有貪聲應
旂亦黜之時常州守符驗先爲南京御史亦在所黜嵩又
令所親御史桂榮劾應旂以私怨黜本郡守應旂遂補外
三十年題准南京吏部都察院遇京官六年考察之期將
應天府上元江甯二縣隨同南京官員考察

三十五年三月嚴世蕃欲排異已乃降中旨考察京官黜
大臣十五人科道三十八人

四十二年議准中書係內閣廕官出身者九年考滿升禮
部主事係監生儒生出身者升光祿寺署正均帶俸辦事

已上王

折通考

隆慶四年二月高拱以私憾欲考科道趙貞吉上言陛下嚴論考覈言官並及升任在籍者應考近二百人其中豈無懷忠報主蹇諤敢言之士今一以放肆奸邪罪之竊恐所司奉行過當忠邪不分致塞言路沮士氣非國家福也上不從拱以貞吉得其情憾甚及考察拱欲去貞吉所厚者貞吉亦持拱所厚以解於是斥者二十七人而拱所惡者咸預拱猶以爲憾也

趙貞吉傳

神宗卽位考察京官從輔臣張居正之請也居正請大計廷臣藉以斥諸不職及附麗高拱者

通紀

祖制六年京察若執政有所驅除非時一舉謂之閏察王

傳

萬厯五年十一月以星變考察百官命四品以上京堂官令自陳庶官聽部院考察時張居正以奪情知天下不附己思以考察劫之趙志皋張位習孔教相繼遷謫南京僉都御史張岳請令居正奔喪坐考察自陳貶秩禮部尙書何維柏亦以自陳免

三編

二十一年大計京官吏部尙書孫鑰力杜請謁文選員外郎呂允昌鑰甥也首斥之考功郎中趙南星亦自斥其姻一時公論所不予者貶斥殆盡

孫鑰傳

三十三年大計京官左都御史溫純與吏部侍郎楊時喬主之大學士沈一貫所欲庇者鍾北斗錢夢皋皆在謫中一貫怒言於帝降旨切責純察疏亦不下盡留被察科道官純力求去是時京察章疏一貫請留中主事劉元珍龐時雍御史朱吾弼等力爭之謂二百年來計典疏無留中時南京察疏亦留中後迫眾議始下

三十九年大計京官時廷臣黨勢日盛攻東林者設詞以惑吏部尙書孫丕揚令發單咨是非將陰爲鉤黨計侍郎王圖急言於丕揚止之及注考丕揚與侍郎蕭雲舉副都御史許宏綱領其事考功郎王宗賢都給事中曹于汴御

史湯兆京喬允升佐之五月察疏下諸失意者相繼攻不
揚及國圖丕揚遂引去初嘉隆以前士大夫廉恥自重以
挂察典爲終身之玷及帝之世閣臣有所徇庇間留一二
以撓部權而羣臣水火之爭莫甚於是年及丁巳黨局旣
成互相報復至國亡乃已

已上
三編

外官 凡外官三年一朝朝以辰戌丑未年前期移撫按
官各綜其屬三年內功過狀註考彙送覆覈以定黜陟倉
場庫官一年考巡檢三年考教官九年考府州縣官之考
以地之繁簡爲差

職官
志

凡督撫官考滿三年六年滿日移咨到部具奏復職

王圻
通考

各布政使司首領官俱從按察司考覈其茶馬鹽運鹽課
提舉司軍職首領官俱從布政司考覈仍送按察司覆考
其布政司四品以上按察司鹽運司五品以上任滿黜陟
取自上裁內外入流并雜職官九年任滿給由赴吏部考
覈依例黜陟

洪武四年命工部尙書朱守仁廉察山東萊州諸郡官吏
已上選
舉志

五年十二月敕中書省令有司考課必書學校農桑之績

明政
統宗

六年命御史臺及各道按察使考察天下有司奏請黜陟

選舉志

九年莒州日照知縣馬亮考滿以長於督運山西汾州平遙主簿成樂能恢辦商稅皆注上考上曰令佐之職在撫安百姓豈以督趣恢辦爲能耶官司之考非是命吏部移文訊責

世法錄

十一年正月徵天下布政使及知府來朝命吏部課其殿最稱職無過者爲上賜坐宴有過稱職者爲中宴而不坐有過而不稱職者爲下不預宴序立於門宴畢然後退朝覲考察自此始

十八年正月天下布按二司及府州縣朝覲官凡四千一

百七十七人詔吏部考其政績稱職者升平常者復職不

稱職者降貪污者付法司罪之闡茸者免爲民

已上昭代典則

永樂元年令府州縣官到任半年以上者巡按御史按察

使察其能否廉貪實蹟具奏

會典

段民爲山東左參政既還敕與巡按御史考所過府縣廉

墨吏以聞

段民傳

南京刑部侍郎吾紳奉敕考察兩廣福建方面官有故人

官參政者黜之

同上

仁宗卽位遣御史湯漢等十四人分巡天下考察官吏

世法

錄

宣德元年四月丁卯以久旱考察布按二司及府州縣官

本紀

五年正月吏部考察天下朝覲官黜無能者五十五人罷

歸爲民貪污者二十五人發戍邊

昭代典則

六年巡撫江西趙新奏今方面官雖出身不同皆由資格
升擢有臨政略無施設者有貪虐爲非者名與實異行與
言遠近吏部勘合令其考察郡縣官吏已不能正焉能正
人是以好惡不公去取多謬乞令吏部先察布政司按察
司賢否賢者留否者黜然後可以責令考察帝是其言命
自今考察外官必自布按二司始

三編

英宗卽位分遣大臣考察天下方面官吏鄭辰傳

正統十四年吏部言凡外官曾經撫按官保舉政績果有卓異不拘三六年考滿先與應得誥敕旌異蓋九年封贈所以待常流三六年先得旌異所以優異等第近年保舉每病冗濫請今後撫按官薦舉所屬應旌異官員務將本人任內卓異政績明白開奏通候各官考滿到部察訪相同卽與比照京官事理按月類題免其再行移覈通典

景泰元年詔遣大臣行天下黜陟有司禮部侍郎鄒幹至

山西黜布政使侯復以下五十餘人朱鑑傳

二年吏部都察院考察當黜退者七百三十餘人帝慮其

未當仍集諸大臣更考存留者三之一

選舉志

三年八月戊辰遣都御史洪英尙書孫原貞薛希連分行

天下考察官吏

紀本

七年令巡撫巡按會同按察使考察府州縣其布按二司

官聽撫按考察

會典

天順四年正月朝覲官至京吏部都察院黜不職者數百

人其賢能卓異者賜宴及衣幣遣之

同上

六年李侃巡撫山西考察屬吏奏罷布政使王允李正芳

以下百六十人

李侃傳

成化五年大理寺評事申安言旌異之典朝廷所以激勸

有司今撫按官於廉能者未必旌異旌異者未必廉能乞
詔大臣議自今旌異必待三年考滿之後若所舉不公後
以姦貪敗者連坐庶幾吏稱其職民安其業

通典

十一年吏部奏罷朝覲官布政使楊文琳按察使王琳以
下一千三十一員

十四年吏部考察朝覲官奏免二千十六員浙江按察使
劉鈺江西按察使趙啟預焉時論惜之

已上憲章錄

十六年給事中王瑞等言湖廣江西撫按官以所部災傷
盜起請免有司朝覲臣等以爲歲饑民困由有司不謹所
致正當加罪乃爲請留正官旣留則人才進退何由審辨

是朝覲考察兩大典皆從此廢壞矣帝然其言卽令吏部

禁之

王瑞傳

故事考察目有四曰老疾曰罷輟曰貪酷曰不謹李裕爲吏部尙書言人才質不同偏執類酷遲鈍類輟乞立才力不及一途以寓愛惜人才之意帝善之遂著爲令

李裕傳

宏治三年王恕以考課之法廢格不行甚非政體請今後考滿官俱令給由赴部照例考覈及王瓊爲吏部尙書乃言四方之遠一官赴京考滿往回勞費且誤公務許本處巡撫巡按開報考語令就任復職待朝覲定黜陟於是成法盡壞而政體日偷

續通典

六年考察當罷者共一千四百員又雜職一千一百三十五員帝諭方面知府必指實蹟毋虛文泛言以致枉人府州以下任未三年者亦通覈具奏尙書王恕等具陳以請而以府州縣官貪鄙殃民者雖年淺不可不黜帝終謂人才難得降諭諄諄多所原宥當黜而留者九十餘員選舉志正德十四年令考察存留官員內有才行兼優守己廉潔者行各撫按官備絲幣羊酒齎賜仍不次擢用會典嘉靖二年題准方面知府正官考才力不及者照京官不及降調例不許止議調簡

六年令朝覲考退官員果有執法被誣奪職許大臣言官

卽時論辨吏部查訪可否具奏定奪

已上王圻通考

二十一年正月甲寅詔各撫按等官通將所屬官員課第殿最彙進揭帖封送吏部以備朝覲考察之黜陟著爲令

實錄

萬厯二十三年吏部尙書孫丕揚掌外察黜浙江參政丁此呂此呂故與右都御史沈思孝善思孝謂此呂建言有功不宜被察丕揚謂此呂受贓有狀豈宜以建言輕恕因上此呂訪單訪單者吏部當察時咨公論以定賢否者也上遂逮此呂詰讓思孝

通紀

戒敕官吏

洪武元年正月辛丑天下府州縣官來朝論曰天下新定
百姓財力俱困如初飛之鳥不可拔其羽新植之木不可
搖其根惟廉者能約己而愛人貪者必蝕人以肥己爾等
戒之

十年十一月新除有司官太祖諭之曰近者天下有司奏
缺官朝廷以時選補比除有司未久又復奏缺是何犯罪
罷黜者之眾也若移其作奸之心以爲善何事不成國家
俸祿如井泉汲而不竭彼不思守法以保之雖積錢充屋
一旦事覺皆非己有今汝等之官宜鑒彼前非勉於爲善
則永安祿位矣

已上大訓記

十三年七月諭戒守令曰曩因奸臣弄權內外官吏貪賊
蠹政以干邦憲邇來有司皆出編氓深知稼穡艱難民生
疾苦是用授以職任當竭誠報效毋蹈前非其有舊任來
代者若仍肆意妄行則國有常憲

明政
統宗

十九年吏部奏用國子監十四人皆爲六品以下官太祖
諭之曰事君之道惟盡忠不欺治民之道惟至公無蔽蓋
一郡一邑之民必有饑寒不得其所者有獄訟冤抑者有
賢才不舉者有豪猾蠹民者汝等到任能不爲私欲所蔽
人言所惑則方寸自明而諸弊可息

永樂元年九月丙子朔諭中外羣臣曰爲治之道在寬猛

明倫彙編 家範典 第三
適中我皇考撥亂反正不得已而用刑特權一時之宜及
立爲典常既有定律頒之天下而墨劓荆宮並禁不用朕
繼承大統以忠厚爲治爾等各恭乃職勿爲朋比勿事貪
黷勿恣情縱欲以干匪彝至於用刑必欽必慎期於刑措
用臻康理

閏十一月庚申諭都御史陳瑛等曰聞河南數歲蝗旱水
災爲民患牧民者多失撫字甚者又侵漁剝削之而按察
司官未嘗有一人言者坐視民病而不留意爾移檄切責
之俾采察所部軍民利病及布政司府州縣官賢否以聞
二年正月己亥六部都察院數奏朝覲官治事稽違者請

治其罪上召至前諭之曰爾等分理庶政勤慎則百事舉怠忽則百事廢今諸司論爾等職事稽誤皆由怠忽之過夫慢令棄法國有顯罰今姑宥爾其歸改過自新若仍蹈前非朕不能曲法以貸

七年正月丙午諭天下朝覲官曰比者營建北京不得已勞動居民爾等宜加撫恤無爲貪酷以重困之夫文官之祿出於民武官之功因於軍能推仁恤之心蓋亦報勞之意苟不知報或又從而侵之非惟國法不容鬼神猶將禍焉爾等戒之

四月壬辰敕鎮守貴州鎮遠侯顧成曰蠻夷仇殺自昔而

然必務殺之非柔遠之道雖有犷悍難化然鳥獸之性亦有可馴蓋天道好生人情惡死體天之道念人之情則中心惻隱自有不能已者卿其慎之

十年十一月諭各布政司按察司官曰佐方岳任風紀皆要職當慎操履務長厚戒刻剝上不損國體下有利於民庶幾不負所命

是年遣監察御史吳文等分行天下詢察吏治得失民間疾苦諭之曰百姓艱難有司蔽不以聞爾等受朕耳目之寄宜悉心諮訪凡朝廷所差人及郡縣官有貪刻不律者執之聞茸不職及老病者悉送京師惟布政司按察司堂

上官以狀來聞毋枉毋縱必合公道軍民利病宜一一奏

陳汝不恭命汝則有罪

已上世法錄

十六年七月己巳敕責陝西諸司比聞所屬歲屢不登致民流莩有司坐視不恤又不以聞其咎安在其速發倉儲

振之

本紀

十九年遣蹇義等二十六人巡行天下安撫軍民敕曰今命爾等分歷郡縣撫安軍民詢察所苦興利除害旌廉黜貪致民安於田里而無饑寒愁嘆之聲則予汝嘉如又徇私蔽公不辨淑慝不察是非軍民休戚不以究心將爾之罪亦不可追

仁宗卽位諭羣臣曰朕承大統君臨億兆亦惟賴文武賢臣共圖康濟矧屬亮陰之際尤切倚毗之心嗣位初首詔直言而涉月累旬言者無幾夫京師首善地民困於下而不得聞弊膠於習而不知革卿等毋以直言而慮後譴必有嘉謀嘉猷輔朕不逮

洪熙元年三月丁丑敕曰朕卽位以來臣民上章以數百計未嘗不欣然聽納間者弋謙所言多非實事羣臣交章奏其賣直請置諸法朕但免謙朝參自是言者益少去冬無雪春亦少雨陰陽愆伏必有其咎豈無可言而爲臣者懷自全計退而默默何以爲忠朕於謙一時不能含容未

嘗不自愧咎爾羣臣勿以前事爲戒於國家利弊政令未
當者直言勿諱

宣德二年六月諭侍臣曰南北二京相去數千里常慮驛
使往來或有暴擾或水旱災傷疾疫皆朕所欲聞者朝臣
往還御史巡歷皆不以告故遣王彰巡視乃所言不切大
體大臣如此予復何望爾等朝夕左右凡所見聞當詳陳
毋隱

八月甲戌上諭諸司曰朝廷治天下以信爲本朕每下一
詔令必須度可行可守而後發有司沮格致朝廷失信於
民不忠孰大焉其嚴禁之有沮格者治以罪

四年三月己巳諭六部都察院自今當洗心悔過不許差人假公營私擾吾良民違者罪之仍令巡按御史及按察司察舉不察舉者罪同

已上大訓記

七年三月辛酉諭禮部曰朕以官田賦重十減其三乃聞異時蠲租詔下戶部皆不行甚者戒約有司不得以詔書爲辭是廢格詔令使澤不下究也自今令在必行毋有所

遏

本紀

六月丙辰御製官箴以戒百官諭曰朕撫綏兆民實賴中外文武羣臣同心同力興起治功遠臣旣不得數見而人論之近臣朝夕相接亦不能數以言論因取古人箴儆之

義凡中外諸司各著一篇使揭之廳事朝夕省覽庶幾有裨然古之君臣有交儆之道凡在位之君子有以嘉謨告朕者尤朕所樂聞也箴凡三十五篇

大訓記

成化二十二年六月乙亥敕羣臣脩舉職業

神宗卽位詔羣臣曰近歲以來士習澆漓官方剝敝詆老成爲無用矜便佞爲有才遂使朝廷威福之柄徒爲人臣報復之資用是薄示懲戒餘皆曲貸諸臣宜被除前愆共維新政若溺於故習背公徇私獲罪祖宗朕不敢赦

萬曆十三年四月戊午詢大學士等曰天旱雖由朕不德亦天下有司貪婪剝害小民以致上千天和今後宜慎選

有司

二十一年八月丙戌以災異敕戒內外諸臣脩舉實政

上已

本紀

二十二年詔曰前歲各省災傷山東河南及徐淮爲尤甚有司不講求荒政牧養小民惟以搏擊風力爲聲名交際趨承爲職業遇有盜賊互相隱匿或故意徇縱以求免地方失事之名而各撫按官亦止知請賑請蠲不能汰一苛更革一弊政上下相蒙釀成盜賊之禍朕甚憂之自今當以安民輯盜爲有司之黜陟如有仍前欺隱及玩視詔令者重治不宥

通紀

三十八年四月辛卯以旱災異常諭羣臣各脩職業勿彼
此攻訐本紀

四十一年五月己巳諭吏部都察院曰年來議論混淆朝
廷優容不問遂益妄言排陷致大臣疑畏皆欲求去甚傷
國體自今仍有結黨亂政顛倒是非誣詆要譽者罪不宥
三編

懲貪吏

洪武四年十一月庚申命官吏犯贓者罪勿貸

本紀

十八年詔盡逮天下積歲官吏爲民害者赴京師築城

義孝

朱煦傳

明祖嚴於吏治凡守令貪酷者許民赴京陳訴賊至六十兩以上者梟首示眾仍剝皮實草公座旁各懸一剝皮實草之袋使之觸目警心

草木子按後海瑞疏亦舉太祖剝皮囊及洪武中所定枉法賊八十

貫論殺之律以規切時政見瑞傳

二十五年八月頒醒貪錄於內外諸司

大政記

永樂七年御史上言今貪吏虐民無如易州同知張騰立徵下獄

循吏史
誠祖傳

十三年七月敕諭內外諸司曰近如灤州不才官吏借官辦爲名色以一科百所得贓物各分入己民受毒害已凌遲籍沒今後諸司官吏有仍前貪污害民者必殺無赦

昭代

典則

十六年十二月諭法司曰唐太宗惡官吏貪濁犯賊必置於法故吏尙清謹民免指克貞觀所以爲盛朕屢敕中外諸司不許妄役一夫擅斂一財而官吏恣肆自若百姓苦之夫良農必去稂莠者爲害苗也繼今犯賊必論如法編三

宣宗卽位罷浙江布政使參議王和袁昱陝西按察司僉事韓善爲民和等坐賊遇赦吏部奏擬還職上曰士大夫

首重廉恥貪污之吏豈可復任方面

大訓記

宣德二年正月庚午上諭羣臣曰前日御史奏通政秦川往湖廣督賦受贓川大臣何得全無知識漢大司農田延

年貪求賕賄一旦敗露自殺命重而財輕乃以至重博至輕況贓物法當入官於己何益今至此罪豈可容凡在官者當以爲戒

同上

四年六月甲午吏部奏文職有贓罪納米者請降一級用上曰納米乃一時之權宜懲貪爲立國之大法自今官吏犯贓者罷納贖例仍依律治之

三編

七月甲子御史沈閏受土豪金出其殺人死罪事覺法司奏律應絞但事在赦前予杖上曰御史朝廷耳目受重賂縱死罪法豈可貸其免杖發戍遼東邊衛

大訓記

五年五月癸卯追奪贓吏誥敕著爲令

本紀

七年楊士奇請命風憲官考察奏罷有司之貪污者帝曰然向使不罷劉觀風憲安得肅

劉觀傳

隆慶二年正月上覽直隸巡按顧廷對奏曰貪官止於罷黜不足示懲今次考察諸司職多跡著者部院列其罪狀

奏請處治

王圻通考

明會要卷四十六終

明會要卷四十七

永新龍文彬纂

選舉一

科目

洪武三年詔開科舉以今年八月爲始使中外文武皆由科舉而進於是京師行省各舉鄉試初場試經義二道四書義一道二場論一道三場策一道中式後十日復以騎射書算律五事試之

王圻通考

四年正月詔各行省連試三年且以官多缺員舉人俱免會試赴京聽選

同上

二月始開會試科取中一百二十人三月乙酉朔策試天下貢士帝親製策問試於奉天殿賜吳伯宗郭翀吳公達俱及第張挂黃榜奉天殿宣諭賜宴中書省授伯宗爲禮部員外郎餘及第出身授主事同出身授縣丞會元俞友仁亦授縣丞一甲三人不授翰林蓋官制未定也

六年二月諭中書省臣有司所取多後生少年能以所學措諸行事者甚寡非朕責實求賢之意各處宜暫停科舉別令有司察舉賢才以德行爲本文藝次之

已上并
山集

十五年八月復行科舉三年一行爲定制

三編

文彬按科舉之法歷代屢變至明則兼用之始以經義

繼以論表終以策問是欲併理學經濟文章而備求之
一人古者取賢斂材之道豈如是也唯求之愈備下之
所以應之者愈苟無怪展轉相蒙不能得眞士之用太
祖因科舉取士皆虛浮失實六年詔罷至十五年復行
使於此更定法制標其目而分試之習經義者三場專
試經義習論習策者亦然俾自幼至壯得各致力於一
途積歲累月造就必有可觀何至盡歸於空疏而無用
王文恪嘗欲於進士外別立一科必兼通諸經博洽子
史詞賦乃得與有官無官皆得應之其意急思挽積虛
之弊卒付之空談而不行世謂明初之所以得人者由

於三途並用其後之所以漸衰者由於專重科目不知科目何病惟有科而無目欲其儲才以備國家之用是猶適燕而南轅耳

十七年頒科舉定式子午卯酉年鄉試辰戌丑未年會試試各三場初場試四書義三道經義四道四書主朱子集註易主程朱傳義書主蔡沈傳及古註疏詩主朱子集傳春秋主左氏公羊穀梁胡安國張洽傳禮記主古註疏二場試論一判五詔誥章表內科各一三場試經史策五應鄉試者國子學生及府州縣學生之學成者儒士之未仕者官之未入流者皆由有司申舉其罷閒官吏及倡優之

家與居父母喪者俱不入試主考二人同考鄉試四人

會試八人

龔山集

十八年廷試擢一甲丁顯等爲脩撰二甲馬京等爲編脩吳文爲檢討其餘皆觀政於諸司其在翰林承敕監等衙門者曰庶吉士在六部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等衙門者仍稱進士

選舉志

三十年考官劉三吾白信蹈所取宋琮等五十二人皆南士三月廷試擢陳郊爲第一帝怒所取之偏命侍讀張信等十二人復閱郊亦與焉帝猶怒不已親自閱卷取任伯安等六十一人六月復廷試擢韓克忠第一皆北士

同上

時謂之南北榜又曰春夏榜云

劉三吾傳

永樂二年甲申禮部奏請會試選士之數上問洪武中所選幾何尙書李至剛對曰各科不同多者四百七十餘人少者三十人上曰朕初卽位取士姑準其多者後不爲例

王圻通考

是年廷試授一甲三名翰林脩撰編脩復命於第二甲擇文學優長楊相等五十一人及善書者湯流等十人俱改翰林院庶吉士於是庶吉士遂爲翰林之專官明年正月復命學士解縉等選才資英敏者就學文淵閣縉等選脩撰曾棨編脩周述周孟簡庶吉士楊相等共二十八人庶

吉士周忱自陳少年願學帝喜命增爲二十九人

弇山集

十年壬辰諭考官楊士奇等曰數科取士頗多不免玉石雜進今取無過百人其務精擇收散木累百不若得良材

一株也

大訓記

十三年二月行在禮部會試天下貢士三月策士於北京選庶吉士六十一人於國子監立題名石洪武二十一年始立石於應天府大學至是皆在北京

通典

十四年命貴州士子附雲南鄉試

同上

洪熙元年仁宗與楊士奇等議分南北卷取士乃定鄉試南直隸八十北直隸五十江西如之浙江福建各四十五

明倫彙編 家範典 第四十一
名湖廣東各四十名河南四川各三十名陝西山東山西各三十名廣西二十名雲南交趾各十名貴州應舉者就試湖廣並定會試取士額南人十六北人十四議定未行會晏駕宣宗嗣位始奏行之

明政
統宗

宣德五年帝臨軒發策畢退御武英殿謂翰林儒臣曰取士不尚虛文有若劉蕡蘇轍輩直言抗論朕當顯庸之乃賦策士歌以示讀卷官

明政
統宗

選薩琦等八人爲庶吉士給

酒饌房舍月賜膏燭鈔一如永樂甲申例

八年命內閣禮部選進士尹昌等六人爲庶吉士賜第給酒饌膏燭鈔又選乙榜龍文章謹等二十四人送國子監

賜冠帶給訓導俸至十一月復選進士徐瑄等十三人爲

庶吉士

已上
集

正統元年丙辰增鄉試額南北直隸百名江西六十五名
他省仍自五而殺會試分南北中卷以百人爲率南取五
十五名北取三十五名中取十名

明政
統宗

三年八月辛酉順天貢院火號舍多焚試卷亦殘缺有司
懼罪不敢言更試惟請葺號舍終事考官曾鶴齡曰必更
試然後昭至公禮部具二議進詔下如鶴齡言

景泰二年辛未會試禮部奉初詔遵永樂間例不限額不
分地給事中李侃爭之言部臣欲專以文詞多取南人刑

部侍郎羅綺亦以爲言下禮部覆奏言臣等所奉詔書非私請也且鄉舉里選之法旣不可行取士若不以文考官將何所據上命遵詔書不從侃議

已上弇山集

是年五月始命科場官親屬迴避從給事中金達奏也

大政

記

四年給事中徐廷章請仍依正統間額從之五年會試禮部奏請裁定於是復分南北中卷南卷應天及蘇松諸府浙江江西福建湖廣廣東北卷順天山東河南山西陝西中卷四川廣西雲南貴州及鳳陽廬州二府滁徐和三州遂著爲令

初制兩京鄉試主考皆用翰林同考用教職而各省考官先期於儒官儒士內聘明經公正者爲之故有不在朝列累秉文衡者景泰三年令布按二司同巡按御史推舉見任教官年五十以下三十以上文學廉謹者聘充考官於是教官主試遂爲定制初制會試同考八人三人用翰林五人用教職景泰五年從禮部胡濙請俱用翰林部曹其後房考漸增至正德六年命用十七人翰林十一人科部各三人

已上選舉志

天順二年令兩京天文生陰陽生及官生子弟許就在京

鄉試

王圻考

七年癸未會試日場屋火焚死者九十餘人俱贈進士出身改期八月會試明年三月廷試時英宗已崩憲宗以大喪未踰歲御西角門策之

成化十五年十二月御史許進言各布政司鄉試考官有司徇私聘取或非其人監臨官又往往侵奪其職掌請視兩京例特命翰林主考帝諭禮部嚴飭私弊而不從進請二十二年萬安當國周洪謨爲禮部尙書皆四川人乃因布政使潘楨之請南北各減二名以益於中宏治二年復舊嗣後相沿不改

已上選
舉志

宏治十四年掌國子監謝鐸言考官皆御史方面所辟召

職分既卑聽其指使以外簾官豫定去取名爲防閑實則
關節而科舉之法壞矣乞敕兩京大臣各舉部屬等官素
有文望者每省差二員主考庶幾前弊可革時未能從

集

正德三年給事中趙鐸承劉瑾指請廣河南陝西山東山
西鄉試之額乃增陝西爲百河南九十五山東山西俱九
十而以會試分南北中卷爲不均乃增四川額十名並入
南卷其餘並入北卷南北均取一百五十名蓋瑾陝西人
閣臣焦芳河南人票旨相附和各徇其私瑾芳敗旋復其

舊

選舉
志

嘉靖六年令歲貢教官得與鄉試

七年用大學士張璁言各省主試宜遣京官或進士每省

二人往典試事其兩京亦用科甲出身官分考

已上王圻通考

二十五年從給事中萬虞愷言各省鄉試請聘教官不足

則聘外省推官知縣益之

選舉志

會試原無按檢官嘉靖己未御史建言欲厲其禁尙書吳山持不可隆慶二年復有言者始設

御史聞人銓言今時文體詭異已極乞申飭天下力崇古樸其要在先責督學憲臣次責場屋考校等官得旨自後遇鄉試禮部必磨勘試錄有仍前離經畔道詭辭邪說者

則治監察考校官之罪黜其中式者爲民

四十三年閏二月從南京御史奏兩京主考迴避本省政
記如資序挨及南人用北北人用南以別嫌疑同考用京
官進士易詩書各二人春秋禮記各一人其餘乃參用教
官給事中胡叔廉鄭大同建言科場事宜謂監試御史不
過防範於外故內簾之弊無從糾察而散卷等官始得以
徇私今內簾宜設監察一員

已上春明
夢餘錄

四十四年命御史李邦珍等場外搜檢詔申嚴懷挾傳遞
之禁提學御史耿定向奏兩京各省鄉試揭曉之日以中
式舉人硃墨卷發提學官查驗鈐封送京府各布政司解

部以防僞濫又革去兩京應試監生字號與生員一體彌封取中御史陳聯芳言宜重後場以羅實學兩京同考閱卷不必書各房字樣主考止以文字去取毋以考官爲額數分房爲次第禮部議覆從之

明臣奏議

隆慶元年丁卯兩京鄉試監生卷各革去皿字號於是南監巾式僅數人虧舊額四分之三揭曉後考官王希烈等至國學謁文廟監生數百人誼諫門外伺希烈等出遮訴語甚不遜巡城御史操江都御史使人呵止之久之方解事聞詔南京法司逮治爲首者數人發遣監生編號如舊

行彛山
集

萬厯四年丙子復議兩京同考教官衰老者遣回北京取足於觀政進士候補甲科南京於附近推官知縣取用

選舉

志

先是二年甲戌張居正子敬脩會試不第居正不悅因停是科館選六年丁丑子嗣脩以一甲第二人及第八年子懋脩以一甲第一人及第次輔呂調陽張四維申時行之子亦皆先後成進士御史魏允貞疏陳時弊請自今輔臣子弟中式俟致政之後始許廷對帝爲謫允貞於外

彙山集

十一年癸未詔定科場事宜部議復舉張璉之說言彼時因主考與監臨官禮節小嫌故行之兩科而罷今宜仍遣

明會典卷四十一
廷臣由是浙江江西福建湖廣皆用編脩檢討他省用科部官而同考亦多用甲科教職僅取一二而已

選舉志

十三年禮部奏近因科場作弊科臣萬象春張維新建議覆試請勅下本部關防揆檢一切如故荒謬者斥落爲民

集
弇山

天啟間張鳳翼言會試期太祖定於二月蓋謂金陵南北之中地在大江之南得春爲先故定於二月取春之中今建都北京遠三千里宜移在三月

春明夢餘錄

會試額數洪永多至四百七十餘人少則三十人宣宗定直省試額百南十六北十四正統七年加爲一百五十人

景泰五年三百五十人宏治十五年加至四百人嘉靖隆慶以首科皆四百人萬厯二年張居正題定三百人至後如萬厯癸丑崇禎辛未皆四百人上同

崇禎七年甲戌舉人顏茂猷文兼五經作二十三藝知貢舉林鈺以聞詔送內簾旣中副榜命特賜進士以其文刻於試錄第一名之前

選舉志

宗科

舊制宗室無就試者萬厯二十三年鄭世子載堦請宗室得儒服試視才器使始詔奉國中尉以下入試輔國以上爵尊不得與繼而禮臣言封爵科目原自兩途彼旣願從

科目入仕應照士子出身資格銓除從之惟不得除京朝官然制屢定未能行

三編

天啟二年始開宗科朱慎鋆成進士主考何宗彥朱國祚請卽授中書舍人

崇禎四年朱統鈔成進士初選庶吉士吏部以宗室不宜官禁近請改中書舍人統鈔疏爭命仍授庶吉士

已上選舉志

武科目

洪武二十年七月禮部請立武學並令武臣子弟於各直省應試三歲武舉六歲會舉

春明夢餘錄

天順八年十月甲辰立武舉法自洪武二十年令武臣子

弟得於各直省應試尋罷不行至是復命直省諸武藝人
兵部同總兵官考核其弓馬策略分別甲乙以備錄用指
揮以下子弟悉令入學又定試武舉式騎中四矢步中二
矢以上者爲中式騎步所中半者次之帥府試策略教場
試弓馬問策二道大略如文闈之式

通紀

是年於武舉分爲二等上者加署職二級次者加署職一
級旗舍餘丁上者授所鎮撫次者授冠帶總旗民生上者
授各衛試經歷次者授各衛知事後絕無授經歷知事者
春明夢餘錄

成化十四年汪直奏武舉設科鄉會殿試如文科例吳綬

爲撰草奏上上令兵部移文天下教養數年俟有成效巡按提學等官具奏處置

昭代典則

宏治六年定武舉六歲一行先策略後弓馬策不中者不

許騎射

選舉志

十七年尙書劉大夏奏武舉之設將以延攬英雄廣儲將帥特法制未備禮義未隆上未足以協旁求之心下不足以副登進之望茲當武舉再開之時欲仿唐宋故事參酌會殿二試事例少加損益每遇文舉鄉試之年將武舉豫期行移兩京各省如有講究韜略精通武藝者許赴所在官司投報禮送兵部請於次年開科初較騎射二較步射

三試策論優者列職論官以示崇異疏入帝從之改定三

年一試出榜賜宴

明臣奏議

正德二年四月開武舉宴於中府武舉賜宴之始

大政記

十四年定初場試馬上箭以三十五步爲則二場試步下

箭以八十步爲則三場試策一道

選舉志

嘉靖元年七月定武舉中式騎射四矢以上步射二矢以

上不分等第陞署職二級

大政記

十九年罷武舉鄉試

二十年復設武舉分別邊方腹裏照會試南北卷例如每

科五十名邊方三十腹裏二十

已上昭代典則

天啟二年給事中甄淑疏言武舉中式一百六十人以本等巾服謝恩職方司會同科道查明年貌勇力技藝才德注本人名下十月上旬過堂令各陳所能先期演試卽於是月望日皇上臨軒策問閣臣與兵部尙書侍班皇上欽定一甲三名授都司僉事二甲三十名授守備三甲百餘名以次各授出身職方司遇缺便補定限三年內選完從之

春明夢餘錄

崇禎四年武會試時帝銳意重武舉子運百斤大刀者止王來聘及徐彥琦二人而彥琦不與選帝下考官及監視御史獄悉貶兵部郎二十二人遣詞臣倪元璐等覆閱取

百人視文榜例分三甲傳臚錫宴以前三十卷進呈欽定
一甲三人來聘居首卽授副總兵武榜有狀元自來聘始
也姜名武傳

十四年諭各部臣特開奇謀異勇科詔下無應者選舉志

外夷會試

洪武三年詔高麗安南占城等國如有經明行脩之士各
就本國鄉試貢赴京師會試不拘額數選取

洪武辛亥高麗國人入試者三金濤登三甲五名延安人
授山東安丘縣丞歸爲其國相景泰甲戌進士黎庸交趾
清威人阮勤多翼人勤仕至工部左侍郎天順庚辰阮文

英慈山人何廣扶甯人成化己丑王京嘉靖癸未陳儒俱
交趾人儒仕至右都御史

已上食山集

科目雜錄

洪熙元年四月鄭府審理正俞廷輔言近年賓興之典士
率記誦虛文求其實才十無二三或有年纔二十者未嘗
學問一旦挂名科目而使之臨政治民職事廢墮民受其
弊自今各處鄉試宜令有司先行審訪務得博古通今行
止端重年過二十五者許令入試上雖嘉納而未果行通
宜陽典史黃鉞建文元年舉湖廣鄉試明年賜進士泰和
典史曹鼎宣德八年會試中式廷試第一人刑部吏南昱

公陵驛丞鄭溫正統七年會試同中式

正統中讀卷戶部尙書徐晞戶部侍郎柰亨皆吏員天順元年讀卷左都御史楊善係譯字生

已上龔山集

宏治中吏部侍郎王鏊爲制科議曰國家設科取士之法先之經義以觀窮理之學次論表以觀博古之學終策問以觀時務之學行之百五十年宜得其人超軼前代卒未聞有如古之豪傑者出乎其間而文詞終有愧於古雖人才高下係於時然亦科目之制爲之也三代取士之法姑未暇論唐宋以來科有明經有進士明經卽今經義之謂也進士則兼以詩賦當時二科並行而進士得人爲盛名

臣將相皆是焉出明經雖近正而士之拙者則爲之謂之學究詩賦雖近於浮豔然必博觀泛取出入經史百家蓋非詩賦之得人而博古之爲益於治也至宋王安石爲相黜詩賦崇經學科場以經義論策取士可謂一掃歷代之陋然士專一經白首莫究其餘經史付之度外謂非已事後安石言初意驅學究爲進士不意驅進士爲學究蓋安石亦自愧悔之矣今科場雖兼策論而百年之間主司所重士子所習惟在經義以爲經義既通則策論可無俟乎習夫古之通經者通其義焉耳今也割裂裝綴穿鑿支離以希合主司之求窮年畢力莫有底止偶得科目棄如弁

肇始欲從事於學而精力竭矣人才之不如古其實由此然則進士之科可無易乎曰科不俟易也經義取士其學正矣所恨者其途稍狹不能盡天下之才耳愚欲於進士之外別立一科如前代制科之類必兼通諸經博洽子史詞賦乃得與焉有官無官皆得應之其甲授翰林次科道次部屬而有官者則遞升焉如此天下之士皆將奮志於學雖有官者亦翹翹然有興起之心無復專經之陋矣

黃尊素曰今天下取士悉由學校升貢宋則科舉學校絕不相關每秋試自縣令佐察行義保任之上於州州長貳復審察得實卽入試院其士子未嘗繫名學校其後三舍

法行是爲學校之科舉其不由學校而爲科舉者如故也
今三年鄉試一省彙所屬郡邑而試之宋則諸州各自爲
試各自發解與路分無與惟有官鑠廳應舉者及避嫌遠
鄉之人試於轉運使反謂之別頭試今士人一經鄉舉則
當會試之期徑偕計吏不復取解宋則有恩例始得免解
或減一舉而已其下第進士雖會中省試來科仍復解試
中格然後得上省試也今殿試不過名次升降無有黜落
宋初於御試特重苟不中格則省試皆虛也所謂特奏名
者凡士貢於鄉而屢黜於禮部或御試所不錄積前後舉
數參其年而差等之遇親策士徑許赴試其薦舉者不試

於州郡惟試禮部不中亦許赴御試故有免解免省之條
今必層累而上更無越次而舉者宋必賜出身然後註官
今則一經解牒便可釋褐州縣宋之御試第一人不過僉
書判官第六人以下司戶簿尉而已今則第一甲三人卽
爲清要官最下者亦不失守令總而論之宋之出身易而
入官難今之出身難而入官易出身難故多枉才入官易
故多敗類此本朝之人物所以遠不及於宋也已上通典
萬厯十四年禮部尙書沈鯉疏近年以來科場文字漸趨
奇詭而坊間所刻及各處士子之所肄業者更多怪異不
經及今不爲嚴禁恐益灌漬人心浸尋世道爲害甚於異

端臣等心竊憂之夫唐文初尙華靡而士趨浮薄宋文初尙鉤棘而人習險譎國初舉業有用六經語者其後引左傳國語矣又引史記漢書矣史漢窮而用六子六子窮而用百家甚至佛經道藏摘而用之流弊安窮宏治正德嘉靖初年中式文字純正典雅宜選其尤者刊布學宮以爲準則非是不得錄取直省提學官各持一方文衡轉移士習尤爲緊切今後請將解部考卷容臣等逐一閱驗咨送吏部以爲提調學政官殿最從之

明臣奏議

明會要卷四十七終